

深圳贝仕达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贝仕达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66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73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数量不超过2,667万股,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600.2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066.80万股,为本次发行数量的40%。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拟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投资者,须认真阅读2020年2月24日(T-7)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ecm.com.cn;证券日报网www.zqrb.com)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深圳贝仕达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日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恒泰证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泰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2020年3月2日起增加恒泰证券为华宝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军工行业ETF”,基金代码:512810)、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银行ETF,基金代码:512800)、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券商ETF,基金代码:512000)的一级交易商。投资者可到恒泰证券办理军工行业ETF、银行ETF、券商ETF的开户、申赎及其他相关业务。

公司网址:www.cnhf.com.cn 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588、021-38924558 网站:www.6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日

关于广发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为促进广发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芯片基金”)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服务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自2020年3月2日起,本公司新增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芯片基金(基金代码:159801)流动性服务商。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固有资金投资旗下公募基金的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于对中国资本市场长期健康稳定发展的信心,决定将于近期以固有资金出资3000万元申购本公司旗下偏股型公募基金。 本公司将持续秉承长期价值投资的理念,一如既往地地为投资者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日

A股股票代码:000585 A股股票简称:ST东电 公告编号:2020-004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股东告知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海鸿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海航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集团”)的告知函,函件主要内容如下: “为有效化解风险、维护各方利益,应其请求,近日,海南省人民政府牵头会同相关部门派出专业人员共同成立了“海南省海航集团联合工作组”。联合工作组是全面协助、全力推进海航集团风险处置工作,并非接管海航集团。 根据工作需要,经海航集团股东会、董事会审议通过,海航集团改选了部分董事并聘任了部分高管人员。陈峰继续担任董事长,原经营团队保持不变。 本次海航集团管理层结构调整,不涉及海航集团实际控制权的变化,且不会对日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公司已于2020年1月22日披露《2019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0-003)。

预计2019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2,900万元至4,350万元;预计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为-5,850万元至-3,900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第13.2.1条规定,如经审计的公司2019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A股股票将在公司发布2019年度报告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目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均正常开展。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日

证券代码:300515 证券简称:三德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7 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及相关文件已于2020年3月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有关审批机关的核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日

证券代码:300482 证券简称:万孚生物 公告编号:2020-012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2月28日,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以下简称“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所述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及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 特此公告。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24 证券简称:天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1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2月份商品猪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商品猪销售情况 公司2020年2月份销售商品猪17.10万头,销售收入51,260.50万元,销售均价56.00元/公斤(剔除仔猪、种猪价格影响后为34.34元/公斤),环比变动分别为46.31%、35.98%、44.63%。 2020年1-2月销售商品猪28.78万头,销售收入88,958.08万元,销售均价47.10元/公斤(剔除仔猪、种猪价格影响后为33.71元/公斤),同比变动分别为-44.16%、41.69%、363.99%。 公司2020年2月份生猪销售量、销售收入和销售价格环比上升主要是由于2月份仔猪销售价格涨幅较大,公司视市场行情增加了仔猪的销售量。1-2月商品猪销售量同比下降但销售收入上升,主要是受到猪价上涨的影响。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因此上述数据仅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 二、风险提示 商品猪市场价格的大幅波动(下降或上升),都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三、其他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中捷 公告编号:2020-018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破产清算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2月21日,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浙江中捷环洲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环洲”)持有公司1.2亿股股票被冻结的部份法院解除冻结事项,公司于2020年2月2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破产清算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2020年2月28日,公司经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又显示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和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解除了对浙江环洲持有公司1.2亿股股票的冻结,但尚有部分法院对浙江环洲持有公司1.2亿股股票处于冻结状态,且浙江环洲持有公司1.2亿股股票还处于质押状态。 2019年9月18日,浙江省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潘凯对被申请人浙江环洲的破产清算申请;2019年12月2日,浙江省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宣告浙江环洲破产;2019年12月25日,浙江省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浙江环洲持有公司1.2亿股股票归玉环市恒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玉

环恒捷”)所有,注销浙江环洲持有公司股票的股票质押登记(股票质押权人:1.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30,000,000股;2.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0,000,000股;3.北京中开广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350,000,000股),买受人玉环恒捷可持裁定书到登记机构办理相关过户登记手续。 2019年12月28日,玉环恒捷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编制了《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并进行披露,财务顾问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此出具了《财务顾问核查意见》,财务顾问认为玉环恒捷主体资格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玉环恒捷的本次权益变动行为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就浙江环洲持有公司1.2亿股股票过户给玉环恒捷事项,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日

证券代码:000668 证券简称:荣丰控股 公告编号:2020-007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9年11月25日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出售相关议案。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方案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荣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荣丰”)将其持有的长沙银行41,625,140股股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进行出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26日、2019年11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之规定,上市公司自完成相关批准程序之日起60日内,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未实施完毕的,应当于期满后相关工作日披

露实施进展情况,此后每30日应当公告一次,直至实施完毕。公司于2020年1月31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 截至公告日,北京荣丰已出售长沙银行20,932,706股股票,尚有20,692,434股股票未出售。 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事项暂未实施完毕,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根据出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751 900938 证券简称:海航科技 海科B 编号:临2020-004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间接控股股东告知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海航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集团”)的告知函,函件主要内容如下: “为有效化解风险、维护各方利益,应其请求,近日,海南省人民政府牵头会同相关部门派出专业人员共同成立了“海南省海航集团联合工作组”。联合工作组是全面协助、全力推进海航集团风险处置工作,并非接管海航集团。 根据工作需要,经海航集团股东会、董事会审议通过,海航集团改选了部分董事并聘任了部分高管人员。陈峰继续担任董事长,原经营团队保持不变。

本次海航集团管理层结构调整,不涉及海航集团实际控制权的变化,且不会对日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目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均正常开展,有关公司信息请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大公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日

证券代码:600555 900955 股票简称:海航创新 海创B股 公告编号:临2020-008 海航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海航集团有限公司告知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航创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海航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集团”)的告知函,函件主要内容如下: “为有效化解风险、维护各方利益,应其请求,近日,海南省人民政府牵头会同相关部门派出专业人员共同成立了“海南省海航集团联合工作组”。联合工作组是全面协助、全力推进海航集团风险处置工作,并非接管海航集团。 根据工作需要,经海航集团股东会、董事会审议通过,海航集团改选了部分董事并聘任了部分高管人员。陈峰继续担任董事长,原经营团队保持不变。

本次海航集团管理层结构调整,不涉及海航集团实际控制权的变化,且不会对日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目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均正常开展,公司景区业务正逐步有序复工。有关公司信息请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航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日

股票代码:600387 股票简称:海越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0-006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股东告知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近日收到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海航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集团”)的告知函,函件主要内容如下: “为有效化解风险、维护各方利益,应其请求,近日,海南省人民政府牵头会同相关部门派出专业人员共同成立了“海南省海航集团联合工作组”。联合工作组是全面协助、全力推进海航集团风险处置工作,并非接管海航集团。 根据工作需要,经海航集团股东会、董事会审议通过,海航集团改选了部分董事并聘任了部分高管人员。陈峰继续担任董事长,原经营团队保持不变。

本次海航集团管理层结构调整,不涉及海航集团实际控制权的变化,且不会对日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目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均正常开展,有关公司信息请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日

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证券简称:海航控股、海控B股 编号:临2020-012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股东《告知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股东海航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集团”)的告知函,告知函主要内容如下: “为有效化解风险、维护各方利益,应其请求,近日,海南省人民政府牵头会同相关部门派出专业人员共同成立了“海南省海航集团联合工作组”。联合工作组是全面协助、全力推进海航集团风险处置工作,并非接管海航集团。 根据工作需要,经海航集团股东会、董事会审议通过,海航集团改选了部分董事并聘任了部分高管人员。陈峰继续担任董事长,原经营团队保持不变。 本次海航集团管理层结构调整,不涉及海航集团实际控制权的变化,且不会对

日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目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均正常开展,有关公司信息请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日

股票简称:雅戈尔 股票代码:600177 编号:临2020-006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人及连带责任。 综合考虑公司二级市场的表现,结合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发展前景,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5月20日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并于2019年6月10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且应当在回购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及时发布回购进展情况公告。现将回购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截至2020年2月29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02,811,8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4%,成交最低价格为6.11元,成交最高价格为6.79元(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6.79元/股,因此若股价高于6.79元,公司无法实施回购),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58,637,309.58元(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施本次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日

证券代码:000586 证券简称:汇源通信 公告编号:2020-003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12日披露了《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9)粤01民初636号(以下简称“民事判决书”)。 2020年2月28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广州惠富骐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董事兼副总经理刘中一先生转发的关于《民事判决书》的《原审上诉状》。上诉人(原审被告)广州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原审被告)明君集团科技有限公司、刘中一、广州惠富骐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被上诉人,向广东

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该事项尚处于司法程序中,公司将持续关注进展情况并及时进行相应的信息披露。 《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相关信息在前述选定媒体上刊登。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一日